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E/CN.4/1996/64
27 February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委员会
 第五十二届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 10

在世界任何地区、特别是在殖民地和其他未独立国家和
 领土上人权和基本自由遭受侵犯的问题

特别报告员 Choong-Hyun Paik 先生根据人权委员会
第1995/74号决议提交的关于阿富汗人权情况的最后报告

目 录

	段 次	页 次
导 言	1 - 10	3
一、政治局势概况	11 - 21	4
三、重建饱经战乱的阿富汗社会	22 - 36	7
四、对阿富汗一些地区的访问	37 - 76	9
A. 喀布尔	37 - 56	9
B. 贾拉拉巴德	57 - 60	12
C. 马扎里沙里夫	61 - 67	13

目 录(续)

	<u>段 次</u>	<u>页 次</u>
D. 赫拉特	68 - 71	14
E. 坎大哈	72 - 76	14
五、巴基斯坦	77 - 85	15
A. 伊斯兰堡	77 - 79	15
B. 白沙瓦	80 - 85	16
六、结论和建议	86 - 120	17
A. 特别关注的问题	86 - 89	17
B. 结论	90 - 104	17
C. 建议	105 - 120	19

导 言

1. 人权委员会主席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4年5月24日第1984/37号决议的要求于1984年首次任命特别报告员，审查阿富汗境内人权情况。此后，委员会在其经过经社理事会核可的决议中定期延长特别报告员的任务期限。这些决议要求特别报告员向委员会和大会提出报告。提交委员会的报告载于以下文件：E/CN.4/1985/21、E/CN.4/1986/24、E/CN.4/1988/25、E/CN.4/1989/24、E/CN.4/1990/25、E/CN.4/1991/31、E/CN.4/1992/33、E/CN.4/1993/42和E/CN.4/1994/53和E/CN.4/1995/64；提交大会的报告载于以下文件的附件：A/40/843、A/41/778、A/42/667和Corr.1、A/43/742、A/44/669、A/45/664、A/46/606、A/47/656、A/48/584、A/49/650和A/50/567。

2. 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1995年3月8日第1995/74号决议决定将特别报告员的任务期限延长一年，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5年7月25日第1995/285号决定认可这次延长决定。

3. 大会第五十届会议赞赏地注意到特别报告员向其提交的报告，在1995年12月22日第50/128号决议中决定在第五十一届会议期间根据人权委员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供的新资料继续审查阿富汗境内的人权情况。

4. 在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延长其任务期限之后，根据惯例，新任特别报告员1995年8月简短地访问了该地区，以便获得初步印象。他于1995年8月25、30和31日访问了巴基斯坦，于1995年8月25日至29日访问了阿富汗。1996年1月，他进行了第二次访问，访问的地方包括上次没去过的一些地区。他于1996年1月18-23日访问了阿富汗，1996年1月15-17日和1月24日访问了巴基斯坦。

5. 为此，根据人权委员会第1995/74号决议，特别报告员荣幸地向人权委员会提交报告。本报告是对向大会提交的简短报告的修改和补充，其中包括了第二次访问的资料，于1996年2月15日最后定稿。

6. 新任阿富汗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 Choong-Hyun Paik 先生是于1995年4月任命的。他于1995年5月到日内瓦出席特别报告员年会后，就开始着手熟悉阿富汗的情况，并简短地第一次访问了阿富汗。他曾设想在这次访问中他将访问阿富汗的大多数地方，那就是布尔汉丁·拉巴尼总统所管辖的地区，包括喀布尔市和赫拉特。他还预计访问多斯杜姆将军所控制的北部地区的马扎里沙里夫以及塔利班“民兵”所控制的南部地区的坎大哈。然而，访问赫拉特和坎大哈被据报塔利班发动的战事后所阻止。这期间特别报告员正在邻近地区，他接到关于阿富汗南部和西部地区轰炸

和战斗的各种报告。

7. 虽然按照计划访问了喀布尔、贾拉拉巴德和马扎里沙里夫，但是由于前述情况，特别报告员无法熟悉阿富汗西南部地区和中部一些地区的目前情况；为弥补这一情况，他于1996年1月15-25日进行了第二次访问。这次他得以再次访问了喀布尔，然后访问了赫拉特和坎大哈。

8. 特别报告员要向阿富汗和巴基斯坦两国政府表示真心的感谢，在他访问任务期间对他提供了充分的合作。他还要感谢贾拉拉巴德、马扎里沙里夫省当局和坎大哈地方委员会，在他访问这些地区期间对他提供了宝贵的协助。

9. 特别报告员谨感谢秘书长驻阿富汗和巴基斯坦办事处和联合国人道主义援助协调办公室，对他提供了最有效率的后勤支助，特别是在接到在再度爆发战斗的消息后要在很短的通知期间内改变行期计划。

10. 特别报告员还谨感谢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在这方面向他提供的友好协助。

二、政治局势概况

11. 联合国再次以秘书长的名义为协助达成一项和平协约而恢复调解努力。联合国阿富汗特派团团长马哈穆德·梅斯蒂里大使在1月初同拉巴尼总统举行了进一步的会议。讨论一直继续，并同阿富汗的知名领导人举行了会议，以便为该国的危机找寻一个谈判解决方法。特派团曾同以下人士举行过会谈：英国外交大臣道格拉斯·赫德先生、多斯杜姆将军、赫拉特省省长伊斯迈勒·汗先生、以及塔利班的代表。特派团在巴基斯坦白沙瓦继续同阿富汗的知名人士举行会谈。由于同所有政党就和平努力举行了广泛的协商以及同外国代表进行了讨论的结果，特派团宣布，根据同所有有关党派达成一项协定，预计将在1995年2月20日以前召开一次基础广泛的权力转移机制。接下来就是建立全国范围的停火。特派团继续在喀布尔进行努力，同阿富汗不同的政治党派包括塔利班谈判和平的权力转移。讨论在1995年3月间继续进行。3月20日，Abdul Sattar Sirat 教授会同 Sultan Mohamed Ghazi 先生和 Abdul Ahmad Karzai 先生以联合国特派团的名义重申了1993年3月12日在喀布尔所作的宣布。该宣布概述了所达成的结论和协定，包括以下方面：

- (a) 成立一个由有经验的阿富汗军官和指挥官组成的委员会，负责组成一支国家安全部队；
- (b) 还达成协定，在国家一组组成一个理事会或机制，由阿富汗每省两名代

表组成。此外，联合国将同有关政党协商向这个委员会提名15至20名来自阿富汗国内外的独立人士。为此目的将采取以下程序：每省必须组成一个理事会，由 Ulemas、各部落领导人、前圣战战士以及居住在该省的有经验的政治和行政方面人士。这个理事会将负责为国家理事会或机制选择两名代表。代表必须满足以下标准：人选必须是阿富汗穆斯林，为该省居民，年龄25岁以上，没有犯罪记录。用这种方式选出的省代表将直接或者通过联合国驻阿富汗的官员提报给联合国特派团及其阿富汗工作组。

12. 1995年6月29日，前阿富汗国王 Zahir Shah 的特使 Sardar Abdul Wali Khan 在伊斯兰堡同阿富汗人士举行了讨论，其中包括阿富汗各部落的代表和巴基斯坦政府的代表。据报道，他认为 Loya Jirga(国民大议会)将是阿富汗的唯一解决方式，而这位前国王将会同意在实现该国和平方面尽他的力量。

13. 1995年7月18日，联合国特派团团长梅斯蒂里大使抵达伊斯兰堡，为阿富汗的和平解决再次努力。他首先前往贾拉拉巴德，同 Haji Abdul Qadir 省长以及最高协调理事会的成员协商。接着他前往喀布尔，停留三天，同拉巴尼总统、Ahmad Shah Masood 指挥官及其他阿富汗人士举行了讨论。然后他前往坎大哈，同塔利班 Shura(地方理事会)举行了会议。他还前往赫拉特，同伊斯迈勒·汗省长举行了会谈，接下来前往马扎里沙里夫，同多斯杜姆将军讨论。最后，他回到同巴基斯坦西部边境省接界的一个边界小镇帕拉奇纳尔，同阿富汗 Hezb-i-Islami 的领导人 Gulbuddin Hekmatyar 先生举行会议。他在访问结束时同巴基斯坦总理贝娜齐尔·布托夫人举行了讨论。然后他会见伊斯兰会议组织秘书长，进行进一步磋商。梅斯蒂里大使对于他同阿富汗各领导人举行的积极有用讨论以及阿富汗人民绝大多数渴望和平而受到鼓舞。

14. 驻阿富汗特派团团长于1995年9月16日恢复了缔造和平的工作。现在，为反对苏联支持的政府而成立的九个政党已经主要被三个集团所取代，即 Dostum 将军所控制的力量--塔利班以及在最高协调委员会中的他的支持者和拉巴尼总统的政府军。

15. 根据秘书长的指示，他争取在上述交战各派之间达成一项有限停火协议，然后进行谈判以便将权力移交给代表交战各派和其他方面的一个讲坛或机构，在可能的情况下由国际监督人员监督进行。希望一旦讲坛或机构建立，停火将扩大到全国并长期实行以便成立一个临时政府，临时政府将处理安全和建立中立部队以及喀布尔的非军事化等问题。

16. 以这些为目标,特派团与拉巴尼总统、Ahmad Shah Masood 司令、多斯杜姆将军、塔利班省 Gulbuddin Hekmatyar 先生、Haj Gnadir 总督、Pir Sayeed Ahmed Gailani、Ayatolla Assef Mohseini 等阿富汗知名人士以及其他有关人士和组织举行了会议。

17. 虽然拉巴尼总统表示愿意接受全国无条件停火,但其对手多斯杜姆将军,特别是塔利班却坚持在他们同意停火和就移交权力问题进行谈判之前拉巴尼总统必须下台。也不是所有各方都同意关于谈判、停火和移交权力的折衷建议。

18. 1995年11月6日,拉巴尼先生公开宣布他愿意将权力移交给一位个人或一个委员会,并建议交战各方和其他中间人士在联合国的斡旋下进行讨论以便为停火提出一个适当的办法和日期,先决条件是停止一切敌对活动和任何形式的外国干涉。拉巴尼先生提出了一个希望能代表阿富汗各省、均衡反映地区、种族、宗教和政治利益的名单供其他各方考虑。名单被分别提交给多斯杜姆将军、最高协调委员会、塔利班和东区省当局。多斯杜姆将军代表阿富汗什叶派在名单上增加了十个人的姓名和另外几个姓名。当时,塔利班没有作出正式反应。在尚未来得及和拉巴尼先生讨论增加的人选时,在喀布尔市内和周围又发生了敌对活动,因而特派团团长被秘书长召回。自那里起,在喀布尔市内和周围,塔利班和政府军一直在以火箭和轰炸互相攻击。当拉巴尼先生建议在斋月停火时,塔利班和多斯杜姆将军拒绝了他的调停。

19. 在提出这类倡议的时候,派系战斗仍然时停时起。但这些战斗似乎只是集中在各派所控制领土相邻的某些地区,包括喀布尔当局所控制地区。据悉,特别是根据活跃在乡村地区的非政府组织提供的情报,阿富汗多数地方是平静的。

喀布尔平民的处境

20. 特别报告员对喀布尔平民的危急状况感到震惊,内战的再起影响到阿富汗的很多地区,但没有任何地方象喀布尔那样受到严重破坏和不断成为攻击目标。喀布尔的平民经常、而且几乎是不断地遭受攻击。1995年3月至8月的短暂间歇不幸结束了。借以给喀布尔的平民运送生活必需品的通道都被冲突各方完全封锁了。喀布尔的人民成了阿富汗各交战派系政治愿望的人质。到1996年1月底,医药、燃料和食品等必不可少的物资已几乎消耗殆尽。只是在国际上多次发出呼吁和加紧对有关各方施加压力之后,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的空运物资才终于在1996年2月3日恢复;在喀布尔当局宣布通往 Maidan Shahr 的公路已清除地雷和爆炸装置、因而车辆在得到塔利班允许的条件下可以 Ghazni 到埃大哈之后,商品车队于1996年2月1日恢复了运输。因此,食品价格稍有下降,但仍然约相当于去年12月价格的两倍。

21. 各联合国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在继续提供紧急人道主义援助。平民需要更

多援助,这特别是因为格外寒冷的冬天(夜间气温常下降到零下20°C)和阿富汗货币的急剧贬值(跌至9,200阿富汗尼:1美元)。

三、重建饱经战乱的阿富汗社会

22. 阿富汗经历战乱和冲突已经16年多了。自从冲突开始以来,该国的人口将近半数为避战祸逃离家园,有的越过边界进入邻国巴基斯坦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有的迁移到阿富汗别的地方。据估计,在1992年4月苏联部队撤出以及改换政府以前,阿富汗已经有100多万人被打死。1992年4月以后,由于同不同政党和派系结盟的圣战者武装集团之间的内战,据信在喀布尔被打死的已经超过25,000人。

23. 虽然阿富汗大多数地方是和平的,并且该国目前的相对稳定情况是许多年没有见到过的,但是阿富汗1,600多万人民仍然在挣扎中求生。联合国各机构和非政府组织的努力方向是,不等找到永久解决方法,先在县一级执行促进复原和重建的计划和物资刺激,作为对冲突的另一种选择,以加强和平进程和稳定。

24. 无疑地,这是一个艰巨的任务,因为从该国的各种需要来说局势是严峻的。根据人力发展指数,阿富汗是全世界第三个最贫穷的国家。阿富汗人中只有小量少数人能够获得安全用水、清洁、卫生保健和教育。三分之一以上的阿富汗婴儿活不过5岁。阿富汗的婴儿死亡率是全世界第二最高的,每千名活婴中死亡164名。

25. 开发计划署的活动是筹资、协调复兴和发展的核心。1993年10月的“立即复兴行动计划”是政府、联合国各机构和非政府组织间的代表联合努力的结果。据认为这是唯一的对全国性和部门性复兴重建优先事项的综合性共同商定声明。目前由开发计划署筹供资金的五个主要方案是:兽医、残障者的复原、重建灌溉和防洪结构、城市复兴方案以及作物生产和改良方案。

26. 向阿富汗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是由联合国向阿富汗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协调办事处(援阿协调处)进行协调的,包括自愿遣返的援助、紧急提供住房、水的供应、粮食援助、清洁卫生、保健和扫雷。阿富汗是全世界布雷最密的国家。据估计,在全世界64个国家估计埋放的1亿枚地雷中,该国占10%。因此,扫雷方案对阿富汗人民来说最关紧要。在最近一次向阿富汗提供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综合机构间呼吁时,援阿协调处估计,按照所计划的执行速率,清除阿富汗其余优先地区的地雷将要花上4年时间。在前6个月期内,已经清除了16个省内超过10平方公里的优先地区。自从这个方案在1989年开始以来,已经清除了45.1平方公里,还在13个省内搜查过9平方公里以上的地区。已经向1,457名学员提供了扫雷训练。

27. 自愿遣返在难民专员办事处的协助下继续进行,特别是回到未受内战影响的地区。据三方遣返委员会的估计,在今年内,分别将会有50万人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20万人从巴基斯坦返回阿富汗。

28. 阿富汗大约在1995年3月出现的和平气氛使难民开始返回家园。据悉,难民开始返回喀布尔和阿富汗其他地区。

29. 但是,1995年8月当塔利班运动从赫拉特开始向东、几乎一直到喀布尔大举进犯(在喀布尔附近不得不退却)的时候,敌对活动又开始了。据报道,阿富汗相当部分地区目前都在塔利班控制之下。

30. 对喀布尔城的敌对活动的恢复,特别是对其南部的不断火箭袭击和炮击迫使人们再次逃离,到该城或该国的其他地方或其他国家寻求避难。由于阿富汗的不安全和不稳定形势,已经在外国的难民不能返回阿富汗。

31. 据难民署报告,1995年共有77,000名得到难民署遣返援助的阿富汗难民从巴基斯坦返回,92,000人从伊朗返回。共有76,000名难民从巴基斯坦、146,000名难民从伊朗自动返回,因而使1995年的遣返总人数达到391,000人。

32. 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提供了粮食援助,据估计,阿富汗有200万人民从各种项目,包括工作换粮食活动中受益。在1995年内,巴基斯坦各难民营内的照顾和维护方案将逐步取消,以便应付在阿富汗境内日益增加的紧急援助需要。

33. 主要城市中,每8个家庭中不到一个家庭能获得安全饮水。阿富汗大多数人民依赖传统的供水和卫生系统,因此,健康上很易受到被积聚污物所污染的浅处水源的危险。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和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计划继续其方案,旨在通过在社区水井装置水泵以及在浅井内加氯的方法来改善水的供应。这方面的改善将能对婴儿死亡有直接影响,因为所有5岁以下儿童的死亡中,42%是由于腹泻病和脱水所造成的。

34. 1994年在喀布尔、贾拉拉巴德和马扎里沙里夫的医院内接受治疗的70,000名伤者中,大多数为妇女及儿童。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会同儿童基金会从事了各种广泛的免疫方案及其他方案来应付营养不良、供应医疗用品和成立诊疗所,以及各项为妇女设立的教育和培训方案。

35. 上述各项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方案在1994年10月至1995年9月期间的总费用为12,200万美元。到9月30日为止,已获得9,400万美元,不足2,800万美元。

36. 联合国继续进行人道主义援助方案,还有很大数目的非政府组织在诸如畜牧业、教育、保健和清洁卫生等部门积极进行工作。这些活动在城市和农村地区,以及在发生派系战斗的地区和在该国无战乱的地区均有进行。

四、对阿富汗一些地区的访问

A. 喀布尔

37. 在1995年8月第一次访问期间，特别报告员受到外交部副部长加福扎伊先生的接待并进行了非常有效的意见交换。其间提出和讨论了许多问题。结果特别报告员得到一份约有300名最近释放的战俘名单。被释放的犯人包括23名外国人、32名伊斯兰党成员、21名Wahdat成员、94名多斯托穆将军的支持者和145名Taliban成员。

38. 加福扎伊先生表示强烈支持阿富汗签署的所有人权公约并请特别报告员可随意到处视察，也可以任意访谈任何人。他表示喀布尔当局非常重视联合国人权委员会的工作和意见，他还说他们的目标就是努力改善阿富汗的情势。但是，16年的战争使得改善工作不容易进行。他敦促特别报告员对人权侵犯事件的根源进行调查。但同时也要注意到国内存在着九个不同党派、其观点互不相容的事实。为了让阿富汗政府能够提供有意义的合作，改进全盘情势的工作应当从政治局势着手。人民的意愿是至高无上的，他希望在一年内大支尔格会议（国民议会）能够任职，并由人民通过宪法。他吁求联合国调解，按照人民的意愿设立机制，提到妇女在伊斯兰传统的情况时，副部长表示按照传统，带面罩是可以接受的。但是，他指出在军队里有283名高级妇女军官和18名妇女外交官在国外服务；此外，还有两名女性直升机驾驶员。谈及少数民族的权利时，他说情况大有进步。许多逃离的人们又返回家园而重新收回他们被没收的财产。

39. 特别报告员说阿富汗在中亚地区占有一个重要的位置。但是，任何政治矛盾只能在内部由阿富汗人民自己解决。而特别报告员关心的是阿富汗人民的情况。任何侵犯其人权的事件都是他所关切的。他了解侵犯阿富汗人民人权是由外部因素造成的。但是，向平民轰炸无论如何是不能接受、也没有任何理由可以辩解的，不管肇事者是谁。副部长重申阿富汗的重建将是一场艰巨的奋斗。

40. 特别报告员指出妇女与儿童是战争状况的主要受害者，希望国际社会能够协助阿富汗人民重建他们的国家。

41. 特别报告员在第二次访问期间和外交部长以及遣返部长等其他官员交换了意见。

42. 1995年8月，特别报告员在喀布尔的军医院会见了苏希拉中将和拉齐亚中校。在谈话中苏希拉中将表示在工作中她没有遇到任何困难而她手下有1,000名

以上的男性人员。她告诉特别报告员医院的400名工作人员中有90名妇女。喀布尔大学的不同科系中有许多妇女担任主管。今年有15名妇女学生从陆军医院附属的医学院毕业而学院里至少有一半学生是妇女。对喀布尔的猛烈火箭轰击和空中轰炸使得所有的中小学和大学都关闭，因而妇女的教育也告中断。但是，由于和平的到来以及今年普遍的呈现的平静气氛，中小学和大学都重新开学了。中小学是男女分校的，但大学就男女合校。妇女现在又可以从事她们的工作。在喀布尔，幼儿园又重新开放了。陆军医院为所有的雇员开办了一个幼儿园，为所有的工作人员的子女免费提供管顾和食物。

43. 她又描述了医院附属的特别护士学院训练护士的设施，这个医院是一个从事教学的医院。她强调战争必须结束，她说首要的是和平，因为没有和平任何进展都无法达成。

44. 特别报告员与司法部和其他法律部门的成员进行了会谈，这些成员们解释了各种决策和其他的法律结构。此外，特别报告员得知为了处理返回难民的财产权问题而制定的计划和办法以及鼓励难民返回的各种法律上的奖励办法包括减税和协助在外国有生意者的其他各项努力。一项特别法令管制恢复返回难民的财产。

45. 后来又与遣返部负责遣返问题的官员们进行了会谈。他们解释他们的作用以及如何协调各种努力通过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巴基斯坦设立的两个三方委员会处理难民问题。两个三方委员会轮流在三个国家举行会议，最后一次于1995年7月在巴基斯坦召开。下次会议预定于9月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举行。特别报告员得悉关于从伊斯兰共和国遣返难民方面遭到了各种困难。

46. 他也与检察总长穆罕默德·夸撒姆先生和五名其他官员交换意见。他们告诉特别报告员，阿富汗中一个伊斯兰国家，受伊斯兰教法的管制。他们讨论了下列问题：在不同环境下适用法律的问题，法院和上诉制度以及对阿富汗有约束力的国际条约；难民返回之前在收容国有财产和生意的法律权利问题；以及更妥善地保护妇女和儿童问题；特别报告员提出由于缺乏法律程序而可能有人抗议的问题后，他得到的答复是法律规定“恢复被错审或错判者的尊严”。

47. 与国家安全部第一副部长阿里·法斯特先生会议时，特别报告员被告知以劫持和酷刑侵犯人权的事件的确发生过，但经常是在喀布尔当局尚未控制的地区发生。目前已采取步骤以便更妥善地防止人权的侵犯。特别报告员又得知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大赦国际和其他非政府组织的工作都获得充分的支助。会议中也讨论了毒品贩运和种植鸦片的问题并指出喀布尔当局决心完全杜绝和预防鸦片的种植。

48. 会议也论及保有阿富汗文化遗产的问题。目前紧急需要修护被损坏的艺

术品和建筑外观并确保从那些以非法手段盗窃的人们手里取回可视为民族遗产一部分的物件。

49. 与最高法院院长兼代理首席法官穆拉德先生会谈时,讨论到民事和刑事诉讼制度的问题。讨论的事项中还包括法律协助制度和儿童的法律代表问题。

50. 在进一步讨论保护各种权利的问题时,总统办公厅的官员评述了处理有关国籍、起草法令和法规、受害方的上诉等事项的不同部门。他们告诉特别报告员对人权特别是言论自由的尊重得到格外的注意:没有实施或允许实施检查制度。难民的财产权受到拉巴尼总统支持的一项特别法令的保护。被以前政权没收的财产已归还所有人而对权利侵犯也作出赔偿,其中有40,000至50,000个家庭受益。为了估计损失也设立了一个特别委员会。但是,由于资金短缺,对陷于最困苦的家庭只能提供每家100美元的补助。

51. 随后,特别报告员访谈了返国的家庭。其中包括离开阿富汗的家庭,在国内流离失所的家庭和以前居住在喀布尔郊区而住家被炸弹和飞弹炸毁的家庭。所有被访谈的人都惨遭家属的死亡和成员的减少、与家属分离或失去联络,他们陷于绝望的财政情况,连每日的糊口都成问题。其中有一个情况是由于母亲手上无钱不能将病孩送到医生那里就医。在一家三间房的公寓里看到有四个家庭同住其间而每家各有四至九人。收取的低廉租金都存放起来以便屋主最后返国时交付给他,而租期都非常短暂以供返国的屋主不必待候太久就可以收回自己的空屋。

52. 特别报告员目睹了喀布尔受到的破坏和劫掠情况。许多被破坏的结构都不可能修复,唯一的办法就是重新建造。

53. 第一次访问时收到的资料显示,返回喀布尔的人潮稳步流动,每一星期都有新的商店开张,生活开始恢复正常。特别报告员与最近返回而修复了他们被战争破坏的住房的几个家庭会谈。学校再度开学而返校的儿童之中包括有女童。但是,1995年8月底,开始恢复的战斗对平民,特别是喀布尔南部和西部的平民造成了不利影响。

54. 1995年8月,特别报告员有机会访谈了排雷队的人员,他们详述了他们的工作。他注意到在执行这项困难的任务之前所受的训练不足以充分保护不受这项危险工作之害;访谈的当天上午排雷队的一名成员的面部就严重受伤而被送至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医院就医。特别报告员在第二次访问期间还听取了一些简单的介绍。据悉,阿富汗29个省中有27个省受到地雷的影响,面积有488.9平方公里。受影响面积的90%是农田和牧场或靠近灌溉系统。每天约有20至25人因地雷受伤,其中82%受害者是平民。

55. 特别报告员在两次访问喀布尔期间都听取了属于阿富汗律师协会的多名著名律师的汇报。他们向特别报告员介绍了协会的各种活动，其中包括免费协助返回难民收回商店和房产、恢复以前的职业，解决关于养老金权利、重获贷款以及被判刑者的问题。该协会还帮助解决了一位与阿富汗人结了婚、离开阿富汗的乌克兰妇女的问题，她的财产被出卖，所得收入被转给了她。

56. 与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代表交谈后，特别报告员对该组织正在进行的至关重要的人道主义工作有一个明确的了解。特别报告员得知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在相互信赖和信心的气氛下进行工作。

B. 贾拉拉巴德

57. 阿明·哈克博士给特别报告员详述了协商会议如何在平和的气氛中进行，由所有各政党派代表参加。这个会议是伊斯兰革命发生不久设立的。他指出目前有四所女子中学和大学的医学院有200名女学生；在贾拉拉巴德的医院里也有女医生。在贾拉拉巴德有300,000名至400,000名的国内流离失所者分住于五个营区。

58. 特别报告员与楠格哈尔副省长穆罕默德·阿西夫博士、贾拉拉巴德大学校长法泽尔·艾哈迈德·易卜拉希米博士以及宣传和文化署署长毛拉韦·阿卜杜尔·拉希德先生交换了意见。在会谈中除了意见交换之外，还向特别报告员详述了妇女的状况。他得知在农学院和工学院的学生中有百分之二十是女学生而医学院的学生有一半是女生。因为在教育方面，妇女有平等的入学机会。在乡下，局势相对稳定，但由于没有一个中央权力机构，许多困难仍然存在。过去三年半中，地区的行政机构是独立存在的，乡下的情况一旦趋于稳定，国内流离失所者的遣返工作将会加速推行。他认为贾拉拉巴德的和平状态是由于存在着由所有九个政党都派有代表参加的协商会议的缘故。《协商会议》代表人民作出决策并为和平而努力，它力求中立，不偏袒任何个别的政党。

59. 特别报告员有机会视察贾拉拉巴德监狱并与监狱长会谈。目前该监狱没有政治犯。但是，牢里有一名少年不能不陪伴他的被控谋杀而受审正等待判决的父亲，因为没有人照顾他。监狱的情况很困难，特别是没有向犯人提供食物（犯人的亲戚负责一星期送一次食物；没有亲戚者得向《协商会议》申诉或依靠其他的同狱犯人）。犯人被置于集体监禁室并被教以伊斯兰祈祷文。监牢急需财政支助，监狱长提出强烈吁求，除其他外，要求推动犯人的职业训练方案。最近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提供了少量的床铺。

60. 特别报告员也视察了贾拉拉巴德郊外的流离失所者营区。营里的居民抱怨他们的口粮被缩减而且所有的食物供应即将中断。他们不愿意回到喀布尔。他们表示如果能找到长期的就业机会，他们宁愿留在现在的住处。

C. 马扎里沙里夫

61. 特别报告员视察阿富汗北部由多斯托穆将军控制的马扎里沙里夫时，召开了一次由律师、法官和司法部门的其他官员出席的大聚会。其中有三名女法官。会中讨论了该地区的司法制度和执法情况。它们根据的是《协商会议》以及国际标准和准则。法律协助是存在的，为请不起律师的人辩护。但迄今还没有发生这种情况。犯过罪的犯人都受到监管。战俘一般都不加以审判，而是受到监禁以便日后进行交换。因贩运麻醉品而被逮捕的罪犯目前有四起正受到审理。该地区禁止生产麻醉品，迄今没有任何贩运武器情况的报导。

62. 特别报告员也会见了巴尔赫省警备部队的指挥官和其他警官。他与北部几省的国家安全部的官员进行了会谈。会中讨论了毒品的贩运和杜绝它所使用的各种方法。经指出，一小块土地就可以生产大量的毒品，在会谈结束前，他们向特别报告员出示了80公斤没收的毒品。

63. 会中讨论了营区流离失所者的情况。特别报告员得悉最近交换了20名战俘。40名战俘离开了马扎里沙里夫而约有250名在其他地区。

64. 根据北方各省主管难民事务主席阿卜杜勒·阿齐兹·贾拉赫先生和北方各省教育部部长哈齐·费朱拉·安萨里先生提供的资料，该地区有三个难民营，其中一个是收容塔德吉克的难民、第二个收容来自喀布勒的流离失所者，第三个收容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返回的难民。经指出来自伊斯兰共和国的难民是被强迫遣返的。

65. 难民的返回潮稳步流动。返回者无家可归，极需援助。他们缺乏清洁的用水也没有维持生活的手段。他们经常被迫出售他们一些微不足道的所有物。来自喀布尔的流离失所者委员会有五名成员与特别报告员会谈。

66. 该地区只有两所小学可供难民学习。教师本身就是难民，他们在最近实施的以工作换取食物的方案下工作。北部各省当局唯一提供的援助就是课程和教学大纲的指导。

67. 与该地区活动的非政府组织和人权组织举行了一次非常有益的会谈。他们关心的重点是推进阿富汗的停火与和平。讨论的中心虽然是人权问题，但未提到任何侵犯人权的具体案情。

D. 赫拉特

68. 特别报告员在访问赫拉特时未能和塔利班地方委员会进行会谈，因为当时正是斋月开始的时候。该地方委员会建议在另外日期进行会谈，但未能被接受，因为按照事先安排特别报告员当时要结束对该国的访问。然而，和各联合国机构与非政府组织进行的会谈对深入了解赫拉特平民的情况非常有益。在此期间，还会见了一些亲身经历侵犯人权情况的一些个人。

69. 据悉，根据塔利班地方委员会代表的指示关闭了女子学校。特别报告员被告知，预计在讨论妇女的作用及其教育问题之后将开放小学。另外，正在审查所有学校的教学大纲以便将其从普通系统转到宗教系统。这里不妨提一下，由于赫拉特的多数学校，特别是小学的教师都是妇女，男童的教育也受到影响。特别报告员还被告知，赫拉特的妇女在阿富汗是受教育最多和最有文化的妇女，对妇女教育的限制在赫拉特将不那么容易被接受。

70. 特别报告员得知，自塔利班控制赫拉特以来，诱拐年轻女子、强奸和强迫年轻女子与当地官员结婚等犯罪活动已经停止。另一方面，妇女必须遵守戴面纱的制度，不得在没有男性近亲陪伴情况下外出。有年幼子女的寡妇受到这些规定的不利影响，因为她们甚至不能外出为子女购买食物。看来妇女的境况严重恶化，因为她们不再能工作，自1995年9月以来，女孩不再能上学。

71. 特别报告员访问了当时收容有173家、约1,000人的过境难民营。这个难民营是一个临时站，主要是从伊朗返回的难民在前往在阿富汗的原籍之前通过并在这里停留约一周。共有4,445个家庭，22,657人经过该难民营。许多返回的难民已经在伊朗生活了10年或15年。一些人说，他们受到虐待，他们的财物被没收，然后，被强迫返回阿富汗。

E. 坎大哈

72. 特别报告员和坎大哈的塔利班地方委员会的一位代表 *Mullah Abbas* 几次进行协商。该地方委员会在特别报告员到达坎大哈之前曾通知他不能接待他的女助手，联合国人权事务中心的一位工作人员。在讨论过程中，特别报告员曾提醒塔利班地方委员会的代表，阿富汗是许多国际法律文书以及《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签字国。阿富汗作为这些国际法律文书的缔约国，其所有当局都应当遵守

其中规定的标准,如果这些标准没有得到遵守,阿富汗当局应当负责。特别报告员促请塔利班地方委员会当局与有关方面讨论有关问题以便解决这些问题。

73. 据特别报告员了解,在坎大哈,自1995年9月以来,所有女子学校都被关闭。由于多数小学教师是妇女,开始时甚至男子学校也被关闭,后来又被开放,但每一班的学生人数很多。妇女被要求出门时戴上面纱。她们被禁止工作,行动自由受到很大限制。只有在男性近亲陪伴的情况下,妇女才被允许外出;这给有些妇女造成了严重困难,特别是有年幼子女的寡妇,她们没有成人男性亲属陪伴。特别报告员向塔利班地方委员会的代表表示了对妇女情况的关切。

74. 据悉,保健服务方面的情况是一个例外。根据一项方案,25名妇女正在接受护士培训,她们每天领取3.5公斤小麦,而不是薪金。另外,妇女们认为,她们应当被允许工作以补充家庭收入,在丈夫失业的情况下承担家庭的经济责任。据报告,家庭的男性成员在塔利班当局允许妇女工作的情况下不阻止她们工作。据特别报告员了解,以前曾有许多妇女在工厂工作,许多妇女曾是教师、政府机关工作人员、医生和护士。

75. 据特别报告员了解,几个月前刚刚开始对妇女开放的医学院校在塔利班控制以后又被关闭,因为只有男性教师从事这种教学。另一方面,在与各方面进行讨论的过程中,特别报告员得知,坎大哈的治安情况有显著改善,盗窃、凌辱妇女、武装抢劫和劫掠等犯罪活动明显减少。平民被要求交出武器,被没收的财产已归还给合法主人。

76. 据特别报告员了解,在坎大哈和赫拉特,在对妇女的歧视习俗使她们不能接受教育的地区,儿童基金会停止了一切援助活动。据了解,一旦停止对女孩和妇女的歧视,儿童基金会将恢复其正常援助活动。在塔利班所控制的没有这种歧视的一些地区,儿童基金会将继续执行正常援助方案。

五、 巴基斯坦

A. 伊斯兰堡

77. 各联合国机构在特别报告员到达伊斯兰堡以后向他详细介绍了阿富汗平民以及在白沙瓦和其他地方的阿富汗难民的目前情况,包括目前正在向他们提供的人道主义援助情况。

78. 在两次访问期间,特别报告员在伊斯兰堡和国务与边疆区事务部秘书

Sardar Khalid 以及白沙瓦难民事务专员进行了讨论。他还和驻伊斯兰堡的一些国家的外交代表进行了协商，并就目前在有关各国的阿富汗难民的情况交换了意见。

79. 1995年8月，在伊斯兰堡的一些阿富汗妇女提供了一些资料，其中所涉及的一些问题包括在阿富汗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妇女的地位和妇女所能利用的教育设施。

B. 白沙瓦

80. 特别报告员与自由阿富汗作家联盟、阿富汗谅解和全国统一委员会以及阿富汗合作中心的成员进行了详细讨论。他和非政府组织的总组织 ACBAR 的一位成员就保护阿富汗古代文化遗产的问题进行了特别富有成果的讨论。

81. 特别报告员还和一些高水平的阿富汗职业妇女进行了会谈；她们通过特别报告员强烈呼吁国际社会进行有力的干预，促使阿富汗交战的各派系通过和平谈判解决政治分歧，并立即停止一切敌对活动。

82. 特别报告员在1996年1月进行的第二次访问中访问了白沙瓦的 Nasir Bagh 难民营，该难民营最近来了许多新难民。特别报告员先会见了年长者，然后会见了妇女。他们向他谈到了他们所面临的困难并提到难民署和粮食计划署的援助大幅度减少。难民中很多具有很高教育水平的人促请特别报告员代表他们进行干预。在1995年8月进行第一次访问时，特别报告员访问了 Kacha Garhi 这一最老的难民营，会见了其中的年长者和领导人。

83. 特别报告员在第一次访问时有机会访问了由 Fatana Gailani 夫人及其全部是妇女的工作人员开办的母子诊所。他还有机会了解了在 ACBAR 之下的非政府组织正在进行的工作情况。

84. 特别报告员认为，与阿富汗知识分子进行的一次会谈具有很大意义。他们谈到在过去一些年中发生的许多违法和杀戮事件。他们还表示非常希望看到阿富汗恢复和平。

侵犯人权行为

85. 据悉，Abdul Hakim Katawazi 先生是阿富汗社会中一位受尊重的人士，他是总部设在白沙瓦的阿富汗谅解和全国统一委员会的一名成员；11月初，他曾多次受到生命威胁，然后，在该委员会办公地点的入口处被人枪杀。另据报道，1995年11

月3日，一位阿富汗部族领导人 Wakil Wazir Mohammad 在白沙瓦的 Hayatabad 镇被枪杀。据悉，两位阿富汗妇女，即在 Jalozai 难民营开办私人诊所的 Naheed Azamat 医生和她的助手护士 Raazia Shafaq 女士被四名武装人员杀害。据说，所有这些屠杀背后都有政治动机。

六、结论和建议

A. 特别关注的问题

86. 在本报告最后定稿时，女孩仍没有上学的机会，女子学校仍然没有开放。

87. 据特别报告员了解，在给当地非政府组织以及在阿富汗执行人道主义援助以及教育和其他方案的联合国机构的一份通知中，塔利班当局要求不要雇用妇女。

88. 据悉，1995年10月，在加兹尼省，被塔利班伊斯兰法院判定犯有盗窃罪的两个人被当众砍掉右手和左脚。

89. 另据报道，在贾拉拉巴德和霍斯特，对被塔利班伊斯兰法院判处死刑的人进行了公开处决。特别报告员不清楚的是：对被告是否保证了按照公认的国际法准则制订的适当法律程序，在法院中主持对其案件进行审判的人员是否执行了符合国际法的公认标准。没有统一的司法制度，在阿富汗各地实行不同的法律制度。

B. 结 论

90. 特别报告员在他短暂访问阿富汗和巴基斯坦期间，他同大约200名人士举行了会议和谈话会；他（她）们包括从政治领袖、知名的知识分子和难民中心内的普通家庭，其中包含有从巴基斯坦政府管理的难民营返回的家庭。基于通过这些活动所收集的实情和所获得的印象，特别报告员已能够提出关于阿富汗境内人权情况的临时结论。

91. 特别报告员希望表示他已注意到阿富汗人民普遍都极力期望和平并且完全同意他们与政界领袖的想法，即对任何重建阿富汗社会的计划而言，和平乃是不可或缺的。

92. 尽管有偶发的骚乱，但是，喀布尔和地方当局所控制的其他地区都正在实现和平。在喀布尔地区，有些人已在重建他们的家屋，即致力于重建他们的受到战祸损害的社会。特别报告员观察到教育机构已恢复它们的活动；学生已在回校上课。

93. 特别报告员希望表示他尤其感谢在朝向加强当地居民主动设法实现稳定和改善生活条件方面诸如开发计划署、难民事务专员办事处、儿童基金会、援阿协调处、粮食计划署、卫生组织等联合国机构和诸如红十字委员会、牛津赈饥委员会、美国援外社和救济协调组各类其他组织所进行的活动。这些努力在地方一级提供了重建的手段和鼓励因素，所以有助于形成可促成最后和平的社会基础结构。

94. 但是，敌对活动的重新开始再次破坏了恢复正常。谋杀、失踪和强加可造成实际伤害的处境都继续引起极严重的人类痛苦灾难，从而使人们丧失了基本人权，包括生命权、免于酷刑的权利和免于残酷、非人道或卑劣待遇的权利。

95. 特别是住宅区内的广泛分散各处的地雷对生命权造成立即的、严重的危险。由于对地雷的恐惧，有一些难民不得不返回难民营。国际人道主义救济组织已捐出经费用于向因为地雷而受伤或致残的人们提供医疗和复健治疗。

96. 违反战争规则和忽视国际人道主义规范的行为和对平民的残暴行为都严重阻碍了保障生命权和免于非人道待遇的权利。

97. 因为没有一个中央政府，要按照国际法规则解决侵犯人权问题极为困难和复杂，特别是就喀布尔当局而言。因此，有必要强调地区政府的责任，它们必须对在本地区发生的侵犯人权事件负责。

98. 因为公正的司法制度已告崩溃，所以造成了司法行政的沦亡，从而对阿富汗人民有权获得公平审判的权利构成可无法克服的挑战，而且也特别影响到监狱中的被拘者。

99. 司法行政仍然大都受制于地方当局的带有宗教色彩的地方条例制度。时常发生家庭之间和部落之间的报复私仇；因为武装冲突长期持续，这个问题已更加恶化。特别报告员得知，一名来自供国内流离失所的人民居住的营地的罪犯将被处决，除非可以捕获曾犯下杀人罪的该罪犯的兄弟。

100. 继续在宣判犯人死刑；据报曾有一名罪犯已依照伊斯兰教法公开执行死刑。囚犯和罪犯所受待遇也非常恶劣。

101. 关于妇女权利，特别报告员见到妇女高度的参与，尤其是在医疗照顾和教育领域内的参与。然而，整个情况的发展似乎并没有大幅度改变男性对当地社会制度根深蒂固的控制的模式，尽管局部由于战时需要，妇女已积极参与了行政事务。据报贾拉拉巴德的省议会于1994年12月开始禁止妇女在办公室工作，但保健和教育领域内者除外。自1994年9月以来，在塔利班控制的某些地区，妇女被禁止在卫生部门以外的部门工作。

102. 因为情势已发展到剥夺了基本人权，所以迫切有必要确保人类生存的基

本要素。武装冲突已持续了16年多，结果引起了大破坏。缺乏为提供诸如清洁供水、粮食和卫生设施等基本人类需要所必须有的资源的情况已极端严重。

103. 除了包括幼儿在内的儿童普遍营养不良的问题之外，全国境内保健设施普遍被毁坏之后已造成预期寿命大幅度减低。许多青年的价值系统已告毁灭，因为他们失学、有意义的人际交往有限、易于取得精密武器而且都一直经历着战争的恐怖经验；因此，他们倾向参与暴力活动。

104. 阿富汗社会的文化传统，遗产因为现在环境恶劣，所以易遭胡乱破坏。

B. 建 议

105. 特别报告员尤为关切的是，在阿富汗很多地方人权继续遭到侵犯。为了消除侵犯人权而不受惩罚的现象，有必要建立一个管辖全国的机构以惩罚侵犯人权者并给受害者以补偿。

1. 建立和平

106. 国际间的努力应集中于加速目前正在举行的和平进程，并须适当顾及阿富汗人民的自决权。

107. 在达成长期和平解决办法之前和在此目标而努力的期间内，都应该尽一切力量以期阻止暴力行为并应消除互斗的派系之间的和来自各类不同的部落、宗教、社会和文化背景的民众之间的对抗行动。

108. 应该设法顾及宗教信仰权同维护和平生活之间的相互调和。

2. 人道主义援助

109. 一般都假设，引起难民出走的国家必须负担补救其行为所生后果的主要责任。可是，国际社会一向关切阿富汗境内的难民问题。最重要的是，一切国家均应优先重视增加人道主义援助。

110. 应该全面同时处理返回者和难民的处境。来自各难民营的返回者应获准保持其难民地位，直到他(她)们能够安全地生活并且享有和平情况下最起码的基本生活水平为止。应鼓励返回者参加协助难民作出有关其返回问题的决定。应立即提供粮食、住处和最起码的基本生活需用品。应优先注意确保获得粮食和安全环境，

安全水源和净化已受污染的水。

111. 为了使民众不再从事诸如买卖武器、买卖麻醉品和文化创造物品或种植非法作物等不法活动,就必须向他们提供另择谋生方法,以期让他们可以供应其基本生活需要。这将使他们比较不易受到外界影响和操纵的左右。

3. 重建社会

112. 正如同应该鼓励自愿回国一样,亦必须致力于加强阿富汗社会内部的活动,以期确保不再发生难民大批外逃现象。在这个意义上,开发计划署在关于阿富汗社会环境的“立即恢复行动”方案内的各个项目乃是正面的贡献。

113. 在设计任何有关阿富汗社会的恢复方案时都必须保持阿富汗人民主动行动同外来援助提供者的倡议之间适当的均衡。为了加强阿富汗人民自力更生的能力,应该鼓励他们及其诸如律师协会、“舒拉”之类的地方实体和其他非政府团体等组织的参与和协力合作。

114. 鉴于在阿富汗境内从事人道主义活动的实体很多,而且有必要避免重复,所以应该鼓励和加强联合国协调人道主义援助办事处(援阿协调处)的活动。

115. 应该设置一贯的司法行政体制,以期补救对国际法和国际正义规则所规定的主义法和人权法以及国际人权规范的公然忽视。从长远看,应该广泛地向执法人员和一般民众提供一种人权教育,以便养成一种人权文化。

4. 保护弱势民众

116. 应优先保护人口中因为战争暴行而形成的诸如妇孺和老人等弱势群体。应尽一切努力以保护儿童,使其不受伤害,因为他(她)们是阿富汗社会未来的人口。应禁止招募和征集儿童为准战斗员的作法。

117. 应动员全世界都提供援助向母亲和幼儿给予医疗照顾,以期拯救阿富汗人民的未来世代。

118. 儿童应获得其本应享有的教育。目前急需教师、教科书和其他教育材料和设备。

119. 应考虑成立一个阿富汗儿童教育和救援国际基金。

5. 保护文化财产

120. 文化遗产乃是阿富汗本国的一个中枢组成部分。正确注意保护基本本土文化的作用将可决定阿富汗人民后代子孙享受其文化的权利的范围。国际间应作出努力以保存和保护作为阿富汗人民共同财产的文化遗产，其中应包括，特别是喀布尔的博物馆以及赫拉特以光塔和 Jamia 清真寺。在这方面，特别报告员呼吁国际社会提供援助以阻止个人挖掘古代文物和与外国商人进行非法买卖。必须高度重视邻近国家在这方面的国际合作。

XX XX XX XX XX